福建中节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律顾问费包1询比采购（二次公告）询比公告

福建中节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福建中节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律顾问费包1询比采购（二次公告）

二、标段（包）编号：2024030303017374000100 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福建中节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项目概况：公司委托全国区域内的诉讼、仲裁、劳动争议、行政诉讼等

七、服务内容：公司委托全国区域内的诉讼、仲裁、劳动争议、行政诉讼等

八、服务主要技术要求：投标方需具备合执业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九、服务工期或期限要求：福建省泉州南安市滨海工业基地石井区域48号

十、服务地点要求：详见采购公告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能提供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税率在合同中予以约定）。 3.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未被列入过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犯罪记录。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关联企业不能同时投标。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4月17日 到 2024年04月23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3日 17时0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福建中节能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南安市滨海工业基地石井区域48号	
联系人:王雪玲	
电话:13799569210	
邮箱:365416016@qq.com	